

國立臺北藝術大學 96 年度第 15 次主管會報會議紀錄

壹、時間：民國 96 年 12 月 31 日〈星期一〉下午 2 時

貳、地點：校長室

參、主席：朱校長宗慶

記錄：李慈媛

肆、出席人員：詳如簽到單

伍、主席宣佈開會

一、教務處列管序號 A7「課程大綱 E 化」案，為利學生在選課前了解課程綱要，請教務處研議教師課程大綱、進度表及教材內容上網作業，與學生課程預選時程如何配套，以利後續調整。另外，針對個別課或術科的課程大綱如何呈現，以及人數較少之課程，其評鑑結果百分比如何客觀核計等議題，亦請教務處研議。

二、教務處列管序號 A10「美術、文資學院博士班申請書提送」案，請教務處將兩學院計畫書以專案方式報部。為利本案之順利成案，請美術學院就系所評鑑列「待觀察」乙事，另備說帖，以利報部後嗣機向教育部進行說明與說服。

三、研發處列管序號 A15「系所評鑑報告分析及因應處理」案，針對評鑑「通過」及「待觀察」系所之後續作業，請研發處規劃相關機制，以提醒各系所掌握作業時程。

四、總務處列管序號 A4「親山步道設置相關問題」案，請總務處就街道藝術家具放置地點送請校園規劃小組協處。

五、推廣中心列管序號 A1「推廣教育規劃」案，推廣教育中心與傳統藝術創意資源中心整合改組為「藝術資源暨推廣教育中心」乙案，業經校務會議審議通過，為利業務銜接，藝術資源暨推廣教育中心將自 2 月 1 日起調整設置。

六、下次主管會報訂於 97 年 1 月 7 日（一）下午 2 時假校長室召開。

陸、確認上次會議紀錄：會議紀錄確定。

柒、報告及討論事項：

一、教務處張教務長中媛：

（一）工作報告詳如書面資料第 2-1~2-19 頁。

●主席裁示：

（一）請教務處、電算中心就網路線上報名系統的功能持續督促廠商改善完成，並評估其功能確實運作順暢後再予啟用，否則則以應變措施辦理。

二、學務處詹學務長惠登：

(一) 工作報告詳如書面資料第 3-1~3-4 頁。

●主席裁示：

(一) 通過學務處所提 96 學年度畢業典禮訂於 6 月 14 日舉行。

(二) 請學務處就本日會上所展示之四長、各學院院長於畢業典禮中所著服裝樣本之材質、各學院色系等結論進行後續相關作業。

(三) 請學務處規劃提供如教育部公費留學考試等留考相關訊息與準備方式，以輔導學生了解及報考。

三、研發處曲研發長德益（郭主任秘書美娟代理）：

(一) 工作報告詳如書面資料第 4-1~4-3 頁。

四、總務處賴總務長鏈墉：

(一) 工作報告詳如書面資料第 5-1~5-4 頁。

●主席裁示：

(一) 學生宿舍新建工程，目前實際進度 13.22%，超過預計進度有 3.95%，感謝總務處之全力以赴，並請繼續保持，以利工程順利推動。

五、音樂學院潘院長皇龍：

(一) 工作報告詳如書面資料第 6-1~6-2 頁。

六、美術學院張院長正仁：

(一) 工作報告詳如書面資料第 7-1~7-3 頁。

七、戲劇學院鍾院長明德：

(一) 工作報告詳如書面資料第 8-1~8-3 頁。

●主席裁示：

(一) 有關戲劇系 T202 主任辦公室天花板漏水乙案，業經總務處評估規劃，為儘速改善，請總務處於 97 年優先協助處理。

八、舞蹈學院王院長雲幼：

(一) 工作報告詳如書面資料第 9-1~9-3 頁。

●主席裁示：

- (一) 有關「人體動作質地分析與肢體情緒數位傳達應用開發三年計畫」產業化及技術移轉等協處事宜，自下學期開始由研發處移交藝術資源暨推廣教育中心辦理。

九、文資學院林院長會承：

- (一) 工作報告詳如書面資料第 10-1 頁。

●主席裁示：

- (一) 文資學院辦理多次國際教學活動，成效良好，請林院長分享國際教學活動實施經驗，以提供藝管所辦理參訪各國劇場之海外教學活動之參考。

十、人事室蘇主任義泰：

- (一) 工作報告詳如書面資料第 11-1~11-15 頁。

●主席裁示：

- (一) 請人事室就所提各單位主管職稱建議，檢視是否有人員職稱缺漏，例如副校長、委任級公務人員、執行秘書、駐警（含小隊長）、工友等，再送請各單位表示意見。

十一、會計室傅主任若昀：

- (一) 口頭報告：本年各部門預算執行狀況詳如補充書面資料，仍有部分單位的經費尚未核銷完畢，請相關單位主管瞭解，儘速辦理核銷作業。

●主席裁示：

- (一) 有關審計部抽查民國 95 年度及 96 年度 1 至 8 月財務收支狀況，並就預算執行情形提出審核通知乙案，請會計室將其內容轉相關單位研處，並協助相關單位處理，以利提出聲復理由。

捌、臨時動議：無。

玖、散會：下午 3 時 45 分。